嘉義縣梅山鄉瑞里國民小學暨附設幼兒園

緊急傷病施救及事故傷害防制實施要點

 111.09.08 行政會議修正

前言：校園安全是教育工作者重要的課題，校園安全範圍甚廣，包含身、心、靈三方面的學習情境與安全。

 當學生發生緊急傷病時，目擊者最有可能是老師、同學或其他人員，寶貴的挽救生命黃金時間只有四~

 六分鐘，當意外事件發生時，如平時未做充分的的準備，往往場面混亂失控而延誤救援時機，造成不

 可彌補的傷害。校園緊急傷病處理應組成一個團隊來執行，每位教職員工都有責任，從現場急救，照

 顧傷病學生、送醫方式、程序等問題都應是學校所應討論與重視的問題，必須訂出一套方案，才不會

 臨時慌 亂危害師生生命安全。因此，訂定校園緊急傷病處理辦法，擬定學校緊急應變程序、工作執掌

 與分工，並進行實地演練加強師生的緊急應變能力，學校內若發生緊急傷病事件時，現場學校人員都

 應負起救護責任，故學校應辦理教職員工生之安全教育與急救訓練，以提昇急救知能。才能將傷害降

 至最低。

一、依據：

(一)學校衛生法第十五條－學校為適當處理學生及教職員工緊急傷病，應訂定緊急傷病處理辦法，並增進其

急救知能。前項緊急傷病項目、處理程序及其他相關事項之準則，由各級主管機關定之。

(二)教育部主管各級學校緊急傷病處理準則（附件一）。

(三)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2 年 4 月 22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020036587 號函辦理。

二、目的：為保障本園學生及教職員工在校期間之安全，當於園內發生緊急傷病時能得到最適時與妥善的照護及處理，並將傷害減至最低程度，特訂本要點。

三、緊急傷病施救實施內容：

◆ 事件發生前

 （一）建立園所附近緊急醫療機構連結網絡。

 （二）緊急傷病處理小組成員應留下聯絡電話並隨時確認任務，掌握學校出入動線，以備緊急之需。

 （三）訂定緊急傷病通報處理流程。(附件三)

 （四）成立校園緊急救護隊：招募人員、緊急救護訓練、工作分配、熟悉各項急救器材使用方法、緊急演練。

 （五）推廣及實施安全急救教育。

 （六）收集學生緊急傷病聯絡資料，並建立健康資料，將特殊病患學生名單，告知該班教保員、教保組及行政組提供參考。

◆ 事件發生時

（一）重大傷病或傷患人數超過保健室負荷量時應立即啟動緊急傷病處理小組，並依緊急傷病通報處理流程。

（二）學生發生意外傷害或急症時之緊急處理：

1.在上課中，應立即依急救原則處理後，由該班教保員將患者送至保健室，必要時，請校護到場急救。

2.非上課時間，由發現之教職員工，依急救原則做現場處理，並應立即通報，或通知校護到場急救。

3.事故發生時，若遇校護不在，教保員應掌握急救原則維護其生命徵象，依實際情況需要，予以緊急處理或立即就醫。

4.學校傷病處理僅止於簡易救護技術操作，不能提供口服藥（含胃藥）或侵入性醫療行為，亦不提供繼續性之治療性工作。

5.事故發生與處理過程，校護應做成書面資料，知會相關人員，並妥善保管與運用。

（三）學生緊急傷病，需緊急送醫之注意事項：

1.普通急症：校護或該班教保員先行通知家長，**若家長可立即到校者，請家長陪同就醫**。

註：普通急症─係指「**無緊急危及生命之慮，但仍需至醫療院所就醫之個案**」。例如一般切割傷、暈眩、單純性骨折、發燒38℃以上…等。

2.重大傷病：係指「**立即有危及生命之慮**」，應立即啟動緊急傷病處理小組，並由校護或現場急救員給予緊急救護處理後，立即通知119支援並護送就醫；該班教保員負責聯絡家長到醫院及說明處理狀況。

註：重大傷病─係指立即有危及生命之慮，如呼吸、心跳停止、心臟病、墜樓、溺水、昏迷及腦震盪（明顯症狀）、重積性癲癇、氣喘病發作、發燒40℃以上、精神狀態異常者、開放性骨折、毒蛇咬傷、大出血..等及人數眾多之傷病如食物中毒、實驗室意外、火災、地震、氣體中毒或其他如921等重大傷亡事件。

3.若家長不在或無法立即到校者，如有聯絡到家長者，送至家長指定醫院，聯絡不到家長者，送至『就近的』全民健保特約醫院，由該班教保員、其他指定代理人送醫處理並陪伴照顧，待家長到達後交由家長繼續照顧。

（四）緊急傷病護送就醫時之注意事項：

1.護送人員優先順序：

（1）普通急症：經校護判定應送醫時，由該班教保員、校護護送。

（2）重大傷病：由該班教保員及護理人員或緊急救護人員陪同照護，交通工具為救護車。

2.傷病緊急送醫時，應送至『就近的』全民健保特約醫院，以利保險費之申請，必要時應立即聯絡一一九救護車前來支援。

◆ 事件發生後

（一）緊急傷病之原因調查與分析報告。

（二）登錄及追蹤就醫狀況。

（三）協助個案身心復健及學習輔導。

（四）善後物品復原及清點器材。

（五）必要時協助學生平安保險理賠之申請。

**(六) 緊急送醫及處理過程，應登記於晨檢簿、班級教室日誌，並至校安中心網站通報以便追蹤與備查。**

四、教職員之分工與職責：

(一)緊急傷病小組組織架構（附件一）

(二)緊急傷病小組工作職責與分掌(附件二)

**附件一**

**嘉義縣梅山鄉瑞里國民小學緊急傷病小組組織架構**

**附件二**

**嘉義縣梅山鄉瑞里國民小學緊急傷病工作小組職責及分掌**

|  |  |  |  |  |
| --- | --- | --- | --- | --- |
| 編組職別 | 職掌 | 單位職稱 | 姓名 | 聯絡電話 |
| 總指揮官 | 統籌指揮緊急應變行動宣佈及解除警戒狀態 | 校長 | 陳弘宜 | 0928514715 |
| 現場管制組 | 1.成立臨時管制中心。2.現場隔離及安全警告標示設置。3.現場秩序管理。4.引導校外支援單位搶救。 | 管制組 | 劉育純劉惠婷 | 09188801110905506618 |
| 人員疏散組 | 1.引導師生疏散方向。2.協助現場秩序管理。3.清點人數。 | 疏散組 | 陳威毅 | 0970874523 |
| 緊急救護組 | 1.成立緊急救護中心。2.緊急救護與檢傷分類。3.護送與安排就醫。 | 校護 | 王燕如 | 0963768783 |
| 行政連絡組 | 1.負責聯絡各組及支援單位。2.協助總指揮官掌握各組資訊。3.停課及補課事誼。4.聯絡家長及向家長說明。5.協助學生保險請領。 | 行政組長行政人員 | 陳奕伶 | 0921273981 |
| 總務組 | 1.事件發生時之消息發佈。2.設備器材支援清點。3.善後物品復原及清點器材。4.協助救護經費籌措。 | 行政組 | 林辰翰 | 0920046721 |
| 輔導組 | 1.與緊急醫療機構連結合作事宜。2.協助個案身心復健及學習輔導。 | 教保組長 | 劉惠婷 | 0905506618 |

**附件三**

**嘉義縣梅山鄉瑞里國民小學緊急傷病處理流程表**

**嘉義縣梅山鄉瑞里國民小學緊急傷病護送送醫流程**

學童身體不適至

健康中心

追蹤學童健康狀況

護送就醫

醫院治療

送醫人員回報就醫狀況

 **協助**

通知與連絡

 **是**

 **否**

1.生命徵象評估：

血壓、呼吸、心跳、脈搏、體溫是否穩定

2.身體評估：是否外傷

健康中心續留觀察，密切注意

以症狀輕重擇一方式護送就醫

1.聯絡119協助

2.叫計程車

3.教職員工之車輛

1.聯絡老師

2.通報衛生組長及訓導主任

3.家屬

 **協助**

1.通報119：由嘉義區緊急醫療網協助送醫安排。

2.自行送醫：由校方安排送醫治療並安排就醫院所，每家醫院以送醫3-4人為限，一次不載送大量學童至同一家醫院治療為原則。

嘉義陽明醫院

嘉義市吳鳳北路252號

電話：05-2284567

120分鐘

大林慈濟醫院

嘉義縣大林鎮民生路2號

電話：05-2648000

90分鐘

嘉義榮民醫院

嘉義市世賢路2段600號

電話：05-2359630

嘉義省立醫院

嘉義市北港路312號

電話：05-2319090

150分鐘

150分鐘

140分鐘

130分鐘

瑞里國小

聖馬爾定醫院

嘉義市大雅路2段565號

電話：05-2756000

嘉義基督教醫院

嘉義市忠孝路539號

電話：05-2765041

註：預估救護車送達醫院時間